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4月8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30日以书面通知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碧玉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本议案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01）和《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002）。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拟聘请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具体签约等事宜。

公告编号：2016-010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回避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8 日